天津市北辰区人民政府办公室

关于做好北辰区2023年20项民心工程建设

暨建议提案办理工作的通知

各有关单位：

按照市政府办公厅《关于按期高质量完成市“两会”建议提案办理工作的通知》（津政办提字〔2023〕4号）要求，市政府办公厅交由我区承办市级建议、提案16件；区十八届人大四次会议和政协十届二次会议期间，通过人大代表票决产生北辰区20项民心工程共36个子项，立案建议、提案60件。区政府办根据民心工程项目和建议、提案内容，逐项进行任务分解，并征求区领导和职能委局、镇街意见。

经区主要领导同意，现将北辰区2023年民心工程和市、区级建议提案任务分解情况及具体的建议提案内容等印发各单位。请认真对照梳理本单位承担的任务，按要求及时开展答复和办理工作。

附件：1.北辰区2023年市级建议、提案任务分解表

2.北辰区2023年20项民心工程任务分解表

2023年2月2日

（此件主动公开）

（此文有删减）